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2]2523号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迦南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迦南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迦南科技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迦南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迦南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

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迦南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迦南科技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1年4月21日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1]1175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贵所系统采用以非公开方式向12名特定对象,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557.31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7.59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000.00万元,坐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600.00万元(含税)后,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0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工行温州永嘉瓯北支行账户(账号为:1203285329200402213)人民币26,400.00万元。另扣减承销及保荐费、会计师费、律师费、评级机构费用、信息披露费、手续费等不含税发行费用247.74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6,186.2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1年12月6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7839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1 年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26,417.06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

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瓯北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永嘉县清水埠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南京比逊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瓯北支行	1203285329200402213	募集资金专户	172,170,594.62	-
中国建设银行永嘉县清水埠支行	1203285329200405965	募集资金专户	42,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永嘉县清水埠支行	33050162766400000619	募集资金专户	50,000,000.00	-
合计			264,170,594.6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置换截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止的自筹资金投入 3,688.15 万元，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3,465.89 万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222.26 万元(不含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汇会鉴[2021]8132 号《关于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1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部基地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是：该项目主要用于公司运营管理、技术研发及品牌建设等工作。通过新建研发中心、展示中心、管理中心、会议中心、文化中心、物业管理用房并进行适应性装修以满足公司引进高端人才的需求，加强公司技术研发实力，改善办公软、硬件环境以及提升公司的整体形象，为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技术支撑服务，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保荐人/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安信证券有限公司认为：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制药配液系统生产中心建设项目、医药研发服务平台升级扩建项目、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募集配套资金涉及的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17 修正)》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186.2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65.8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65.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智能物流系统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是	18,000.00	-	-	-	-	2023.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制药配液系统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否	12,000.00	11,986.23	633.20	633.20	4.51	2023.12.31	不适用	否	否
3. 医药研发服务平台升级扩建项目	否	5,000.00	4,200.00	1,092.28	1,092.28	19.40	2023.12.31	不适用	否	否
4. 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1,740.41	1,740.41	11.49	2023.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补充营运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5,000.00	26,186.23	3,465.89	3,465.89	13.2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21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22年1月14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上述议案。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置换截至2021年12月20日止的自筹资金投入3,688.15万元,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3,465.89万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222.26万元(不含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汇会鉴[2021]8132号《关于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本报告期末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将用于募集资金承诺的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智能物流系统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18,000.00	-	-	-	-	2023.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制药配液系统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12,000.00	11,986.23	633.20	633.20	4.51	2023.12.31	不适用	否	否
3. 医药研发服务平台升级扩建项目	5,000.00	4,200.00	1,092.28	1,092.28	19.40	2023.12.31	不适用	否	否
4. 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5,000.00	5,000.00	1,740.41	1,740.41	11.49	2023.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补充营运资金	5,000.00	5,000.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5,000.00	26,186.23	3,465.89	3,465.89	13.24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变更原因：本次调整募集资金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募集资金的实际情况和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具体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本次调整及变更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p> <p>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2021年12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2022年1月14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上述议案。</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